附件2：第39届上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申报的注意事项

1、“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板块”的集体项目，申报者不得超过三人，且必须是同一学段。

2、学生创新、创意项目最多只能申报2位辅导教师，科幻画1位辅导老师，实践活动最多3位指导老师，科技辅导员创新成果是个人项目。

3、不得以同一项目同时申报“青少年科技创意板块”与“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板块”，严禁同一作者申报相同或相似课题。

4、申报账号中，可随时通过点击“申报材料状态”，来查询当前项目的信息填写情况。申报指南会有相应说明，只是便于查询，不是新增的内容。

5、详细申报流程请参照附件《第39届上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申报补充说明》。

6、教师项目、实践活动项目、科幻画项目、优秀组织奖四个项目需网上提交盖章签字材料，具体步骤参看附件或者之后的申报指南（上海青少年科技创新网将于1月1日公布）。

7 、取消科幻画和实践活动中学生部分的测评。

8、审核账号中，申报状态新增“提交签字材料”，表示教师项目、实践活动项目、科幻画项目、优秀组织奖4个板块的项目在上传签字盖章版材料阶段。

9、由区推选参加市赛的科创项目（单独另行通知）。

10、由区推选参加市赛的科幻画项目（单独另行通知），正式申报书纸质材料加盖单位公章后于1月27日前交至嘉定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办公楼209室甘怡老师处。